

尉氏县农业农村局尉氏县 2024 年产油大县

奖励资金项目

高油酸花生种子采购合同

(第二标段)

甲 方：尉氏县农业农村局

乙 方：开封市百草农业发展科技有限公司

甲方对尉氏县农业农村局尉氏县 2024 年产油大县奖励资金项目所需的花生种子进行了公开招标，根据招标结果，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达成如下供种合同：

一、合同文件

下列有关甲方的尉氏县农业农村局尉氏县 2024 年产油大县奖励资金项目公开招标说明、乙方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甲乙双方商定的补充文件（如果有的话）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二、采购品种、数量、价格、合同总金额

采购品种：濮科花 24 号

采购数量：5 万公斤

合同总金额：60.00 万元，全部为财政资金。

合同履行地（供货区域及面积）：南曹乡 2000 亩。

供货方式：供种到户

供货时间：签订合同 7 日内全部供货到位

三、货款支付方式

待财政资金到位后，依据财务流程，凭供种清册、种子质量检验报告、验收报告等资料报账无息支付乙方，财政资金未到位甲方无需垫付，也不视为甲方违约。

四、供种要求及售后服务

1、甲方负责编制《尉氏县农业农村局尉氏县 2024 年产油大县奖励资金项目供种清册》，要求乙方按投标文件约定的日期、地点、数量，保质保量地将花生种子供种到户，并如实详细地填写好《供种清册》内容。

2、甲方采购的第三方负责监督项目区供种秩序，保障乙方正常供种。

3、乙方所供花生种子质量由农业农村局执法大队全程监管抽查，乙方应确保所提供的花生种子质量符合国家标准(纯度 $\geq 96.0\%$ ，净度 $\geq 99.0\%$ ，发芽率 $\geq 80\%$ ，水分 $\leq 10.0\%$ ，油酸含量 $\geq 75\%$)，待合同签订后，严格按照甲方制定的《供种清册》，将种子按投标文件约定的日期送达指定地点并供种到户，完成统一供种任务。

4、乙方需按照采购人需求开展花生配套栽培技术服务、制作标示牌，开展宣传培训、召开观摩会等，确保良种良法相配套。

5、乙方确保所供项目区花生品种纯度良好，确保供种花生质量不得混杂，若出现此类情况，由企业负责。

五、合同纠纷处理

1、甲方负责为乙方协调项目资金。

2、因供应品种、质量、数量、时间不到位而出现的供种问题所有的一切责任及赔偿由乙方自行负责。

3、乙方没按投标文件约定内容执行，由此引发的损失，由乙方负责赔偿。

4、乙方未按照投标文件及本协议执行，造成延误提供、品种、质量等，甲方可解除合同，乙方已经提供的数量自动放弃主张权利。

5、如双方在履行合同时发生纠纷，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均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申请诉讼。

六、合同生效及其它

1、本合同经甲方授权代表、乙方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如有变动，必须经甲方、乙方协商一致后，方可更改。

2、本合同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持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
授权代表签字：
联系地址：尉氏县建设路88号
联系电话：0371-27985660

乙方（盖章）
授权代表签字：
联系地址：尉氏县大桥乡老鸦刘村
联系电话：15039041537
开户行：河南尉氏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账 号：03401 0018 0000 0698

尉氏县农业农村局纳税人识别号：11410223MB1557986Y

2025 年 4 月 29 日